

2021 年度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部门决算公开

2022 年 9 月 29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省、市的法律、法规及要求，为辖区高校做好服务工作。

2. 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关于“全力以赴推进大学之城建设”的工作部署和要求。

3. 做好区委、区政府与辖区高校联系、协调等相关工作，建立日常的信息沟通、协调服务机制。

4. 做好辖区高校的服务工作，了解和掌握辖区高校需要区委、区政府协调解决的问题，积极协调并妥善处理。

5. 做好向辖区高校通报区委、区政府的重大工作决策、重要工作部署及重大事项，听取辖区高校对洪山经济社会发展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

6. 组织协调开展“大学之城”建设等相关工作，促进区校协调发展。

7. 以推动区校产学研、公共服务、基础设施、人才文化“四个一体化”为重点，负责与辖区内高校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落实工作。

8.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部门决算

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 1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高校服务中心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在职实有人数 9 人，其中：行政 4 人，事业 5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

离退休人员 0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0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1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47.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95.1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7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1.1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1.3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47.38	本年支出合计		57	247.3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247.38	总计		60	247.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4+5+6+7+8）行；30行＝（27+28+29）行；
 57行＝（31+32+…+56）行； 60行＝（57+58+59）行。

2021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247.38	247.3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5.17	195.1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95.17	195.17					
2010301	行政运行	133.42	133.4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40	24.40					
2010350	事业运行	37.35	37.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8	9.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78	9.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78	9.7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12	11.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12	11.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1	5.2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33	5.3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58	0.5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31	31.3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31	31.3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54	18.54					
2210202	提租补贴	3.91	3.91					
2210203	购房补贴	8.86	8.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21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247.38	222.98	24.4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5.17	170.77	24.4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95.17	170.77	24.40			
2010301	行政运行	133.42	133.42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40		24.40			
2010350	事业运行	37.35	37.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8	9.7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78	9.7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78	9.7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12	11.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12	11.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1	5.2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33	5.3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58	0.5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31	31.3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31	31.3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54	18.54				
2210202	提租补贴	3.91	3.91				
2210203	购房补贴	8.86	8.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47.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95.17	195.17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78	9.78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1.12	11.12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1.31	31.31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47.38	本年支出合计		59	247.38	247.38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计	32	247.38	总	计	64	247.38	247.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9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247.38	222.98	24.4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5.17	170.77	24.4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95.17	170.77	24.40
2010301	行政运行	133.42	133.42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40		24.40
2010350	事业运行	37.35	37.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8	9.7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78	9.7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78	9.7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12	11.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12	11.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1	5.2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33	5.3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58	0.5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31	31.3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31	31.3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54	18.54	
2210202	提租补贴	3.91	3.91	
2210203	购房补贴	8.86	8.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6）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2.6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29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3.08	30201	办公费	2.4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34.96	30202	印刷费	0.2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66.55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10.90	30205	水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37	30206	电费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6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92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0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6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0.58	30213	维修（护）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60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15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23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94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1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55			
人员经费合计		202.68	公用经费合计					20.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备注：本单位2021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1+2-3）栏各行；3栏各行=（4+5）栏各行。

备注：本单位2021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9）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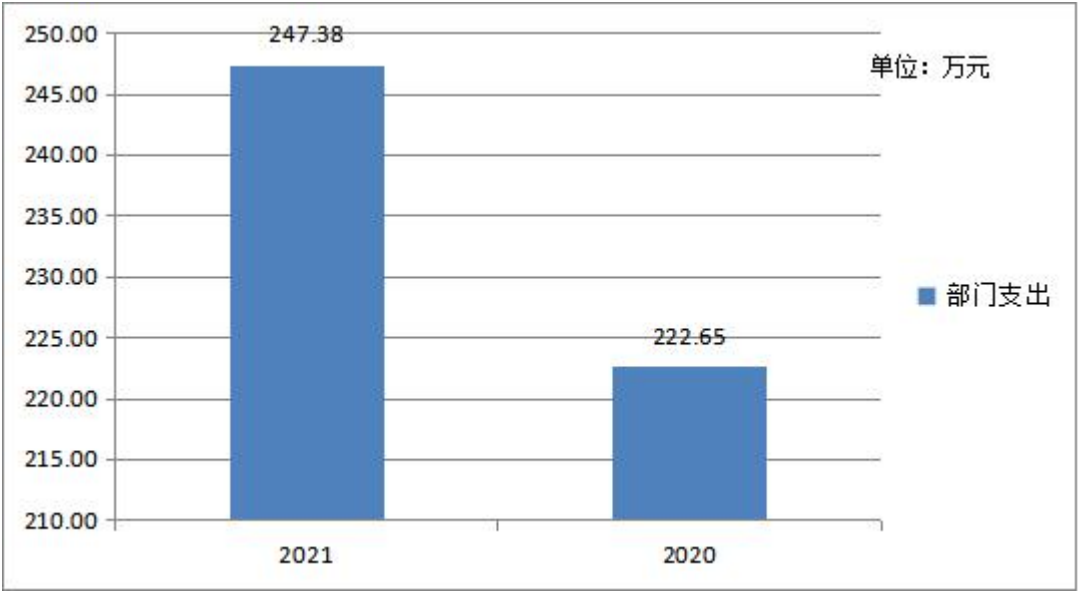
备注：本单位2021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247.38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4.73 万元，增长 11.1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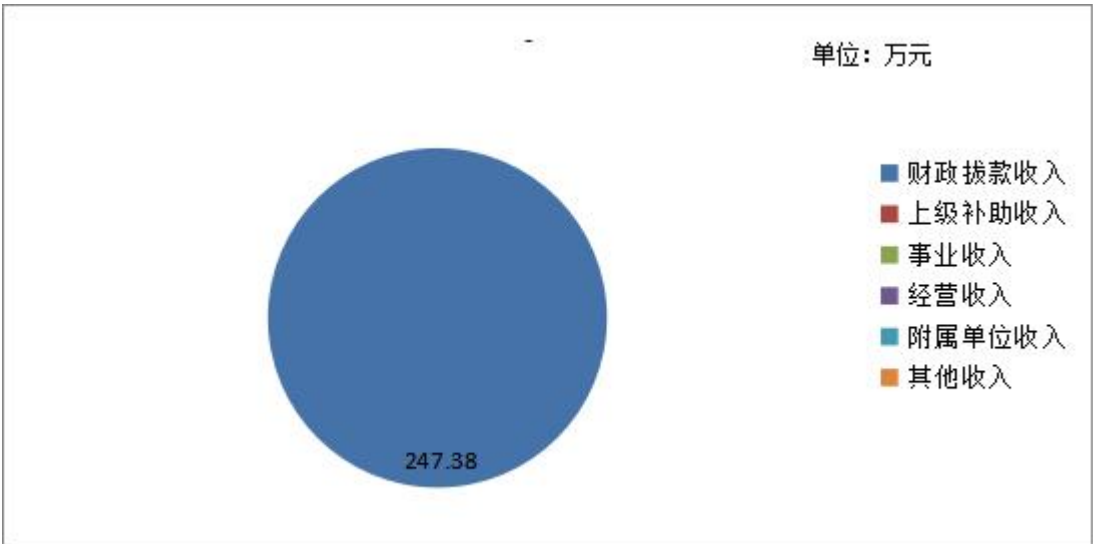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247.3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47.38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简述本部门使用科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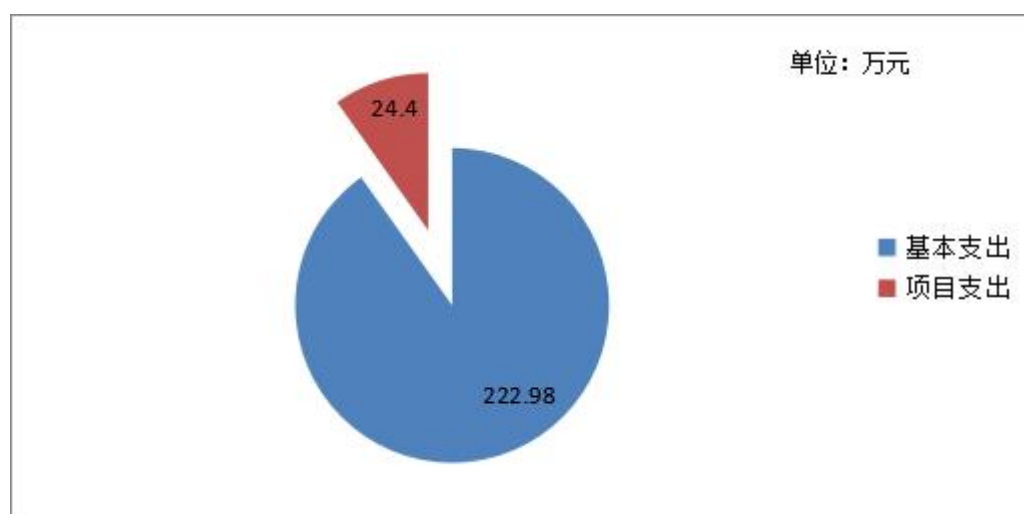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247.3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22.98 万元，占本年支出 90.14%；项目支出 24.4 万元，占本年支出 9.86%；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简述本部门使用科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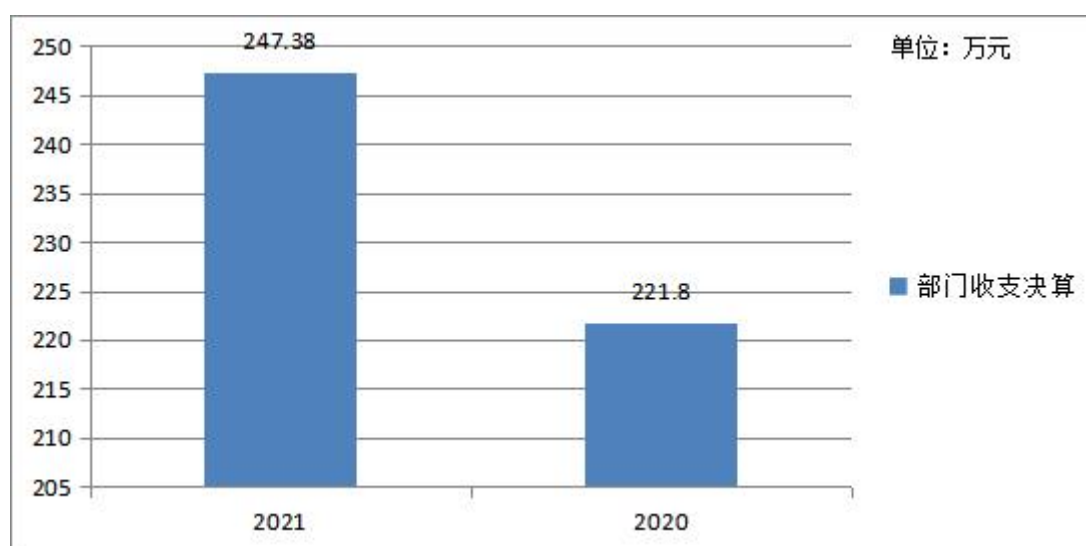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略）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47.38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5.58 万元，增长 11.53%。主要原因是新进人员。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略）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47.3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 %。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5.58 万元，增长 11.53%。主要原因是新进人员。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47.3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95.17 万元，占 78.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9.79 万元，占 3.96 %；卫生健康（类）支出 11.12 万元，占 4.5%；住房保障（类）支出 31.31 万元，占 12.66 %。

（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举，简述本部门使用科目）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49.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7.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35%。其中：基本支出 222.98 万元，项目支出 24.4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党建（纪检）工作经费 1.4 万元，主要成效党组织建设，纪检工作；购买服务支出 3.68 万元，主要成效聘请法律顾问及代理记账人员；文明创建工作经费 0.62 万元，主要成效是创建文明城市工作服务；大学之城建设服务 4 万元，主要成效是开展校区合作项目，加快推进环高校经济带建设；综合工作经费 0.3 万元，主要成效是发挥协调作用，协助推进辖区高校的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工作；网络平台工作经费 14.4 万元，主要成效是协调处理各类平台投诉案件，提高案件办结率和群众满意

率。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类级科目逐类分析,简述本部门使用科目)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97.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5.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8%,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9.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0.9%,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业年金未实缴。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9.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1.8%,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调动影响预算执行。

4.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30.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5%,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凡是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应作说明)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调动影响预算执行。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22.9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02.6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

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20.2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只说明本部门使用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本级及下属 1 个行政单位、0 个参公事业单位、1 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2) 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0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0.29 万元，比 2020 年度增加 0.12 万元，增长 0.6 %。主要原因是新进人员。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

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2 个，资金 24.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机构运行工作经费全年预算数 20.4 万元，实际执行数 20.4 万元，执行率 100%。大学之城建设服务费全年预算数 4 万元，实际执行数 4 万元，执行率 100%。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1 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247.38 万元，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办全年预算数 249.01 万元，实际执行数 247.38 万元，执行率 99.35%。

2021 年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绩效评价综合得分 92.87 分，其中执行情况得分 19.87 分，年度绩效指标得分 73 分。

大学之城办按照市、区财政对绩效管理工作进行部署，认真贯彻

市、区有关文件精神，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2021 年的各项绩效指标基本完成。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包括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水平提高、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调整完善等。洪山区大学之城办将继续保持实事求是、切实可行的工作态度，将预算编制与部门工作有机结合，进一步强化预算执行，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增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可行性，在年初编制预算时，将自身职能目标、上年度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评价结果以及本年度工作计划结合起来，将年初预算编制尽可能完整，力争做到预算精确，减少预算调整事项。并根据《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武财绩〔2021〕546 号）的格式要求，公开《2021 年度 xx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或《2021 年度 xx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结果（摘要版）》）。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2 个一级项目。

1. 机构运转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4 万元，执行数为 2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与律师事务所签订法律咨询；设备维修费用及设备维护升级；订阅党报党刊，开展党内各项活动活动；与事务所签订预算绩效目标编制工作合同；综治工作经费；二是保证项目资金使用中合法性和绩效的合理性；购置日常办公设备等为大学之城工作的开展提供物质基础；提升了党建工作水平，提高了党员政治境界。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按计划完成了全年绩效目标，但仍存在不足，主要问题是工作创新意

识还不够，与高校协调服务的新办法新举措还不多。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加大学习培训力度，不断提高工作能力与水平，全力以赴抓工作落实；注重运用创新思维、发展思维，不断推动工作落实能力；按照区委区政府的工作安排和部署，依法履行职责，协助区各职能部门协调完成高校的各项服务工作，更好的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2. 大学之城建设服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 万元，执行数为 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聚焦“加快建设高品质大学之城和高质量创新发展核心动力区”总目标，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工作部署，凝心聚力谋发展，砥砺奋进抓落实，克难攻坚，务实重行，推动大学之城建设全面、稳步、有序推进。二是保证项目资金使用中合法性和绩效的合理性；以“双赢”为契合点推动环大学创新经济带建设；以“主动”服务精神开展区校合作；以“瓶颈”为切入点深化区校合作，着力解决遗留问题，实施大学校园互联互通工程，实施环大学环境整治工程，实施政务服务进校园工程，实施平安校园建设工程；以“临战”状态协调高校严抓疫情防控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区校合作思想上存在一定的困难。区校双方如何得到各自所需，将是区校融合能否可持续发展的关键。大学希望获得更好的科研教学环境、教师和学生创新创业的机会、留住人才的空间以及经济效益，而我们期待的是形成围绕高校科研的产业链、高质量的科技成果就地转化、校友经济的落地以及可持续的税收，同时还要满足周边居民的民生需求。二是重点项目建设落实上存在难度。很多前期洽谈重点项目因多种客观因素，难以推动。下一步改进措施：全面落实“加快建设高品质大学之城和高质量创新发展

核心动力区”的工作要求，以永不懈怠的精神状态和一往无前的奋斗姿态，埋头实干，克难攻坚、拼搏赶超，擦亮洪山大学之城这张靓丽的城市名片。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本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如下：2021年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习近平同志湖北重要讲话精神，落实了党的各项方针政策，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深入学习贯彻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大力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实践，为大学之城办工作的开展提供思想指导方针；开展党支部活动，学习党的方针政策，保持党员和党组织的紧密联系；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履行使命、积极进取、奋力拼搏、创新业绩，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的工作安排和部署，依法履行职责，协助区各职能部门协调完成高校的各项服务工作，更好的完成各项工作任务。为了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需要从人力物力财力各方面提供基础设施保障。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积极参与指导高校常态化疫情防控；

区大学之城办全程参与高校防疫指导工作。深入联络辖区内 35 所高校，做好对接高校，服务高校，每月常规性深入各高校进行安全、防疫工作检查并给予行之有效的改进建议。在全国性及省级大型考试中，如研究生入学考试、会计师资格考试、二级建造师考试等大型考试钱，赶赴多个考点高校进行防疫工作检查，有针对性地对各个高校提出改进建议。

二、积极推动重点项目建设提质见效；

根据今年绩效考评工作相关要求，结合今年大学之城建设工作重点，拟定了 2021 年洪山大学之城建设专项指标分解方案和考评计分办法，向 12 家区内单位和街道进行任务分解，共同推动大学之城建设“十五大”工程。今年已组织召开“十五大”工程推进会四次。在责任单位牵头、全区各单位通力配合下，各项工程都在稳步推进。积极深度推进与高校相关的 29 个重点项目，推动了地大宝谷创业中心、华师大学生创新创业中心、理工大科技孵化楼二期和三期等重点项目落地见效。其中理工大二期、三期项目得到市委书记郭元强、市长程用文等领导的肯定。

三、积极推动高校科技成果就地转化；

重点围绕院士产业项目、聚焦四大主导产业，推动“洪山实验室”建设，多次就湖北洪山实验室共建相关事项与华中农业大学进行沟通

交流。在对接洪山实验室建设的工作中，针对华农提出的土地、建设资金需求及张启发院士公司注册地迁回洪山等事宜，做好区校之间沟通协调事宜。指导成立区大学之城技术转移联盟，从16所省部属院校897个科技成果转化可行性项目中遴选出97个重点项目，挑选了有就地转化意愿项目57个（3个“院士经济”项目）。

四、积极创新校友招商及校友经济工作。

印制校友招商手册，发出“情系母校，智聚洪山”的强力号召。参与举办各类校友资智回汉活动，先后签约校友资智项目14个，签约金额723亿元；发起成立了“武汉高校校友总会联盟深圳站”，成功举办“武汉·中国宝谷”珠宝产业发展高峰论坛。先后在澳大利亚、新西兰、硅谷、多伦多设立7个海内外“大学之城”人才（校友）工作站，将校友智资活动延伸到国内外重点城市。召开高校校友处（办）负责人联席会，加强与高校校友会的对接，组织开展调研活动，推介洪山校友招商政策及物理空间。逐校对接校友企业，寻找合作契机。筹办各类专场招商活动。针对理工大孵化楼二、三期筹备开展环理工大经济圈专场招商活动。与火星空间共建大学之城校友创新中心、签订“校友创新中心合作协议”委托其开展校友招商等多种方式，吸引校友人才和校友项目落地洪山，校友经济研究院已挂牌成立。已吸引华中科技大学武汉校友会、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武汉校友会等湖北十余家高校校友会将入驻校友创新大厦。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积极参与指导高校常态化疫情防控	区大学之城办 全程参与高校防疫指导工作，面对疫情反复，局部地区疫情严重的情况，迅速调整工作重心，全力配合疫情阻击战。深入联络辖区内 35 所高校，做好对接高校，服务高校，每月常规性深入各高校进行安全、防疫工作检查并给予行之有效的改进建议。在全国性及省级大型考试中，如研究生入学考试、会计师资格考试、二级建造师考试等大型考试钱，赶赴多个考点	已完成

		高校进行防疫工作检查，有针对性地对各个高校提出改进建议。	
2	积极推动重点项目建设 提质见效	为整体推动大学之城建设，根据今年绩效考评工作相关要求，结合今年大学之城建设工作重点，拟定了 2021 年洪山大学之城建设专项指标分解方案和考评计分办法，向 12 家区内单位和街道进行任务分解，共同推动大学之城建设“十五大”工程。今年已组织召开“十五大”工程推进会四次。在责任单位牵头、全区各单位通力配合	已完成

		下，各项工程都在稳步推进。积极深度推进与高校相关的 29 个重点项目，推动了地大宝谷创业中心、华师大学生创新创业中心、理工大科技孵化楼二期和三期等重点项目落地见效。其中理工大二期、三期项目得到市委书记郭元强、市长程用文等领导的肯定。	
3	积极推动高校科技成果就地转化	重点围绕院士产业项目、聚焦四大主导产业，推动“洪山实验室”建设，多次就湖北洪山实验室共建相关事项与华中农业大	已完成

		学进行沟通交流。 在对接洪山实验室建设的的工作中，针对华农提出的土地、建设资金需求及张启发院士公司注册地迁回洪山等事宜，做好区校之间沟通协调事宜。 指导成立区大学之城技术转移联盟，从 16 所省部属院校 897 个科技成果转化可行性项目中遴选出 97 个重点项目，挑选了有就地转化意愿项目 57 个（3 个“院士经济”项目）。	
4	积极创新校友招商及校友经济工作	印制校友招商手册，发出“情系母校，智聚洪山”	已完成

		的强力号召。参与举办各类校友资智回汉活动，先后签约校友资智项目 14 个，签约金额 723 亿元；发起成立了“武汉高校校友总会联盟深圳站”，成功举办“武汉·中国宝谷”珠宝产业发展高峰论坛。先后在澳大利亚、新西兰、硅谷、多伦多设立 7 个海内外“大学之城”人才（校友）工作站，将校友智资活动延伸到国内外重点城市。召开高校校友处（办）负责人联席会，加强与高校校友会的对接，组	
--	--	--	--

		组织开展调研活动，推介洪山校友招商政策及物理空间。逐校对接校友企业，寻找合作契机。筹办各类专场招商活动。针对理工大孵化楼二、三期筹备开展环理工大经济圈专场招商活动。与火星空间共建大学之城校友创新中心、签订“校友创新中心合作协议”委托其开展校友招商等多种方式，吸引校友人才和校友项目落地洪山，校友经济研究院已挂牌成立。已吸引华中科技大学武汉校友会、中南	
--	--	--	--

		财经政法大学武汉校友会等湖北十余家高校校友会将入驻校友创新大厦。	
--	--	----------------------------------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政府办公厅)(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政府办公厅)(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顶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机关事务支出。

4.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 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参考《2020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说明逐项解释。)

(十一)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

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 其他专用名词。

(根据本部门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2021 年度区大学之城办绩效评价报告

一、2021 年度区大学之城办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自评结论

（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 2021 年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绩效评价综合得分 92.87 分，其中执行情况得分 19.87 分，年度绩效指标得分 73 分。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办全年预算数 249.01 万元，实际执行数 247.38 万元，执行率 99.35%。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1）区校合作由特色到品牌逐渐深化

目前我区已完成亮点片区的规划和项目库编制工作，项目库中湖工大马房山校区片、省汽配职工宿舍片在开展征收准备工作，理工大孵化楼二期、三期宿舍部分已建成并交付理工大使用，孵化楼部分正在有序推进中。诚功大厦等项目已封顶，正在进行楼内装修。地大宝谷大学生创业中心项目已建成并试营业。

（2）区校合作由广泛到聚焦逐步深入

在区校全面广泛共融基础上，区校合作逐步聚焦，向深入发展。2019 年 2 月，我区举办大学之城建设推进会，会上区委、区政府发出“高校吹哨，洪山报到”的号召，要求全区上下全面开展大学之城

建设。2019年6月，我区印发了《中共洪山区委 洪山区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大学之城建设的实施意见》，这是我区推进大学之城建设未来一段时间的指导性文件，文件列举了实施环大学创新经济带建设工程、实施科技成果创新转化工程、实施“三区联动”发展工程等“十五大工程”的举措。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这个根本要求，紧扣“高校吹哨、洪山报到”总原则，坚持区校“零边界”，坚持创新创业这条主线，坚持合作共赢，坚持校区、园区、社区“三区联动”，推动区校产学研、公共服务、人文、党建“四个融合”，保持定力，扎实工作，久久为功，努力建设区校深度融合、各类人才荟萃、创新创业活跃、新兴业态集聚、绿色生态宜居的高质量大学之城。

（3）区校合作由粗放到精细不断发展

在利用科教资源方面，由关注数量的粗放发展，到注重发展院士、专家经济和科技成果转化的精细发展上转变。一是充分挖掘高校院所科技成果“富矿”，不断推动专家项目落地，创新校友经济“新格局”。组织召开辖区部属高校和省属高校校友处（校友会）座谈会，多次走访对接华中科技大学、武汉理工大学等重点高校校友处（办），以谋求深度参与高校校友相关推介活动。充分利用环理工大·智谷项目契机，依托武汉理工大科技孵化楼等在建项目，结合我区众创孵化平台“三化”建设方案的实施，创新模式，提前储备一批校友企业作为武汉理工大学科技孵化楼入驻企业，进行虚拟孵化。通过政策引导，在落实入孵企业房租补贴等政策上，重点关注校友创业项目，加大人才创业和高校科研院所科技人员创业支持，吸引校友人才和校友经济落地洪山。二是依托高校院所科教优势，建设一批专业化新载体，打造

一批国家级孵化器和众创空间。在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校企融合等方面逐步创新合作模式和运行机制，联合武汉大学、华中科技大学、湖北省农科院、中国船舶 712 研究所、洪山科投公司等 32 家单位成立了洪山区大学之城技术转移联盟。三是引导建立和扶持区内校友交流空间，营造大学之城品牌。帮助、引导成立在汉高校校友会联盟，已有 47 所高校校友会加入。以市场化方式快速扩大大学之城品牌，与火星空间共建大学之城校友创新中心，吸引校友人才和校友项目落地洪山，依托校友创新中心创建校友经济研究院，成立汉沪产业招商联盟，已实际完成校友招商 3 万方、27 家企业入住；已有华中科技大学武汉校友会、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武汉校友会等十余家高校校友会入驻校友创新大厦。以校友和校友企业为纽带，广泛凝聚、高效整合，充分发挥洪山区高校数量和质量的实力、潜力、能力，吸引优质校友企业的企业总部或第二总部、区域总部落地，并发挥本土高校资源并联动各大校友会，搭建校友信息、商业资源等共商、共享平台。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无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办按照市、区财政对绩效管理工作进行部署，认真贯彻市、区有关文件精神，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2021 年的各项绩效指标基本完成。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包括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水平提高、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调整完善等相关内容。

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办将继续保持实事求是、切实可行的工作态度，将预算编制与部门工作有机结合，进一步强化预算执行，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增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可行性，在年初编制预算时，将自身职能目标、上年度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评价结果以及本年度工作计划结合起来，将年初预算编制尽可能完整，力争做到预算精确，减少预算调整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以及当年区委区政府布置的重点工作。

（1）部门支出情况

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 2021 年度年初预算安排批复数为 249.01 万元，包括基本支出 224.61 万元，项目支出 24.4 万元。2021 年实际支出 247.38 万元，包括基本支出 222.98 万元，项目支出 24.4 万元，其中大学之城建设服务费 4 万元，机构运行经费 20.4 万元。

（2）区委区政府布置的重点工作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湖北重要讲话精神，深入贯彻区委、区政府工作部署，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紧盯目标，拼搏赶超，以推进大学之城建设为中心，统筹协调，抓好单位全面建设。

2. 简要概述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1）保证项目资金使用中合法性和绩效的合理性；购置日常办

公设备等为机关工作的开展提供物质基础；提升党建工作水平，提高党员政治境界。

（2）继续推动大学之城建设项目发展，协调已签约的区校合作项目落地，继续洽谈新的区校合作项目；推动我区校友经济发展，建立校友招商常态机制，利用大学之城校友创新大厦、长利玻璃大厦等校友楼宇进行招商，吸引更多的校友企业入驻。推动打造科技成果转化“发源地”。推动院士经济在我区落地发展，推动编制辖区高校重点可转化科技成果名录；协助做好校企对接工作，引导重大科技成果转化落户洪山。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1、绩效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是通过对财政专项资金支出的“追踪问效”，考核、评价财政预算中由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承担的专项支出的实施和运作情况，检验项目支出是否达到预期目标，以提高部门的绩效意识，为规范预算编制管理，优化支出结构，合理配置资源，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提供参考依据。

2、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绩效评价准备阶段

确定评价对象。根据下达的绩效评价通知书，制订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2）绩效评价实施阶段

①拟定评价工作方案；

②资料审核；

③撰写绩效报告；

④实施绩效评价。

（3）绩效评价总结阶段

①撰写报告；

②提交报告。

3、绩效评价框架

（1）评价原则

绩效评价原则应当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及绩效相关的原则，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且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本次绩效评价，我们遵循相关性原则、重要性原则、可比性原则、系统性原则、经济性原则。

（2）评价依据

①《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②《中共武汉市委 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

③《洪山区区直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

④《洪山区财政局开展 2021 年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的通知（洪财〔2021〕1 号）；

⑤项目资金使用明细表、与项目相关的财务账等资料；

⑥ 其他与项目评价相关的资料。

（3）评价方法

主要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

公众评判法等。

①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一定时期内的支出与效益进行对比分析，以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②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③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④最低成本法。是指对效益确定却不易计量的多个同类对象的实施成本进行比较，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⑤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评价抽样情况概述

绩效评价小组遵循代表性原则、独立性原则和方便性原则，根据项目属性、区域分布、资金规模进行抽样调查。抽样调查项目个数及总金额可以代表项目实施的总体情况。对被抽样单位进行实地抽查，了解项目的具体实施情况，在反复沟通中了解被抽样单位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项目资金的到位情况及产生的效益，使绩效评价量化指标更加充分，也确保绩效评价与项目的衔接度更高。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包括完成情况和偏离原因等）。

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全年预算数 249.01 万元，实际执行数 247.38 万元，执行率 99.35%。

单位具有《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财务报销及现金管理制度》、

公务卡管理办法等一系列相关财务制度，对经费审批程序和各类费用均有所规定，并严格按制度执行，经费支出审批齐全，会计核算规范。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包括完成情况和偏离原因等）。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产出方面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内容的完成情况，包括完成数量、质量、时效以及成本。对于该项的评价，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主要采取了卷宗研究、现场访谈等方式进行资料收集、整理和分析，对单位产出涉及的指标进行打分和评价。经过综合计分，该指标得分为 46 分。

年度目标 1 的产出指标得分为 27 分，分别是：

数量指标：满分 21 分，得分 18 分。推动签约项目落地，推动区校合作项目，召开项目协作、各专项工作推进会（活动），走访高校院所，协调高校活动，与大学签订合作共建协议，协助高校院所与企业共建校企合作产学研平台。

质量指标：满分 9 分，得分 9 分。专线投诉、城市留言板和阳光信访办案率，高校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巡查指导率，辖区高校走访率。

年度目标 2 的产出指标得分为 19 分，分别是：

数量指标：满分 12 分，得分 12 分。聘请法律顾问及网络平台工作人员，支部活动开展次数，开展文明创建、综合治理活动次数。

质量指标：满分 7 分，得分 7 分。文明城市建设宣传计划完成率，文明创建、综合治理工作考核合格率，党建活动合格率。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效果方面主要评价单位实施所产生的经济效益，以及对社会的需求和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反映单位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

可持续影响情况。对于该项的评价，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主要采取了卷宗研究、现场访谈等方式进行资料收集、整理和分析，查看了单位的绩效报告，采集相关信息，对效果涉及的指标进行打分和评价。经过综合计分，该指标得分为 27 分。

年度目标 1 的效益指标得分为 14 分，分别是：

社会效益指标：满分 5 分，得分 5 分。推动环大学经济带建设。

可持续影响指标：满分 5 分，得分 4 分。推动区校融合发展。

满意度指标：满分 5 分，得分 5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

年度目标 2 的效益指标得分为 13 分，分别是：

社会效益指标：满分 4 分，得分 4 分。文明城市建设宣传政策知晓度。

可持续影响指标：满分 4 分，得分 3 分。各项服务工作对单位部门的影响。

满意度指标：满分 8 分，得分 6 分。群众对工作的满意度提高。

（四）其他佐证材料

二、2021 年度大学之城建设服务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评价准则	准则分值	评价得分
预算执行	20 分	20 分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 分	19 分
绩效指标	60 分	53 分

综合绩效	100 分	92 分
------	-------	------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大学之城建设服务费全年预算数 4 万元，实际执行数 4 万元，执行率 1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1）区校合作由特色到品牌逐渐深化

目前我区已完成亮点片区的规划和项目库编制工作，项目库中湖工大马房山校区片、省汽配职工宿舍片在开展征收准备工作，理工大孵化楼二期、三期宿舍部分已建成并交付理工大使用，孵化楼部分正在有序推进中。诚功大厦等项目已封顶，正在进行楼内装修。地大宝谷大学生创业中心项目已建成并试营业。

（2）区校合作由广泛到聚焦逐步深入

在区校全面广泛共融基础上，区校合作逐步聚焦，向深入发展。2019 年 2 月，我区举办大学之城建设推进会，会上区委、区政府发出“高校吹哨，洪山报到”的号召，要求全区上下全面开展大学之城建设。2019 年 6 月，我区印发了《中共洪山区委 洪山区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大学之城建设的实施意见》，这是我区推进大学之城建设未来一段时间的指导性文件，文件列举了实施环大学创新经济带建设工程、实施科技成果创新转化工程、实施“三区联动”发展工程等“十五大工程”的举措。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这个根本要求，紧扣“高校吹哨、洪山报到”总原则，坚持区校“零边界”，坚持创新创业这条主线，坚持合作共赢，坚持校区、园区、社区“三区联动”，推动区

校产学研、公共服务、人文、党建“四个融合”，保持定力，扎实工作，久久为功，努力建设区校深度融合、各类人才荟萃、创新创业活跃、新兴业态集聚、绿色生态宜居的高质量大学之城。

（3）区校合作由粗放到精细不断发展

在利用科教资源方面，由关注数量的粗放发展，到注重发展院士、专家经济和科技成果转化的精细发展上转变。一是充分挖掘高校院所科技成果“富矿”，不断推动专家项目落地，创新校友经济“新格局”。组织召开辖区部属高校和省属高校校友处（校友会）座谈会，多次走访对接华中科技大学、武汉理工大学等重点高校校友处（办），以谋求深度参与高校校友相关推介活动。充分利用环理工大·智谷项目契机，依托武汉理工大科技孵化楼等在建项目，结合我区众创孵化平台“三化”建设方案的实施，创新模式，提前储备一批校友企业作为武汉理工大学科技孵化楼入驻企业，进行虚拟孵化。通过政策引导，在落实入孵企业房租补贴等政策上，重点关注校友创业项目，加大人才创业和高校科研院所科技人员创业支持，吸引校友人才和校友经济落地洪山。二是依托高校院所科教优势，建设一批专业化新载体，打造一批国家级孵化器和众创空间。在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校企融合等方面逐步创新合作模式和运行机制，联合武汉大学、华中科技大学、湖北省农科院、中国船舶712研究所、洪山科投公司等32家单位成立了洪山区大学之城技术转移联盟。三是引导建立和扶持区内校友交流空间，营造大学之城品牌。帮助、引导成立在汉高校校友会联盟，已有47所高校校友会加入。以市场化方式快速扩大大学之城品牌，与火星空间共建大学之城校友创新中心，吸引校友人才和校友项目落地

洪山，依托校友创新中心创建校友经济研究院，成立汉沪产业招商联盟，已实际完成校友招商3万方、27家企业入住；已有华中科技大学武汉校友会、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武汉校友会等十余家高校校友会入驻校友创新大厦。以校友和校友企业为纽带，广泛凝聚、高效整合，充分发挥洪山区高校数量和质量的实力、潜力、能力，吸引优质校友企业的企业总部或第二总部、区域总部落地，并发挥本土高校资源并联动各大校友会，搭建校友信息、商业资源等共商、共享平台。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因疫情防控需要，现场活动开展受限。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区校合作思想上存在一定的困难。区校双方如何得到各自所需，将是区校融合能否可持续发展的关键。大学希望获得更好的科研教学环境、教师和学生创新创业的机会、留住人才的空间以及经济效益，而我们期待的是形成围绕高校科研的产业链、高质量的科技成果就地转化、校友经济的落地以及可持续的税收，同时还要满足周边居民的民生需求。

（2）重点项目建设落实上存在难度。很多前期洽谈重点项目因多种客观因素，难以推动。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包括项目整改和绩效目标调整完善等相关内容。

（1）抓实区校合作项目，推动大学之城建设迈向新台阶。进一步健全区校领导定期会商、大学之城建设领导小组定期会议、区级领

导挂点高校等各项工作机制，强化区级领导走访高校、项目督办制度；深化高校和职能部门联络员制度，坚持大学之城建设项目部门会商机制，强力推进项目进展。

（2）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彰显大学之城建设新成就。围绕大学生创业难点，做实做优“大学之城创业者联盟”等六大联盟体系，为大学生创新创业提供全方位服务。深入实施“洪山英才”等各类人才计划，持续推进产教融合发展，逐步构建“引、育、用、留”人才生态系统。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健全创新创业帮扶机制，引领带动校友企业发展，打造洪山校友企业总部基地。结合政府、高校、企业的需求，校友经济工作考虑按照以下思路进行：一是强化四种工作形式，即：请进来（专场活动），讲出去（推介），迎上去（对接校友返汉返校活动），坐下来（洽谈）。二是突出四个楼宇空间。即：校友经济大厦、长利大厦、融创智谷、文苑大厦。三是开展四类校友活动。即：校友经济论坛，校友会专项研讨，校友参观考察，校友专项招商等活动。

附件：2021 年度大学之城建设服务费项目自评表（附后，格式参见附 1）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 简要概述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1）项目立项目的

紧贴武汉打造国家科技创新中心部署，围绕产学研、公共服务、

人文等领域，推动大学校区、产业园区、城市社区“三区”融合发展。坚持校区、园区、社区“三区联动”，推动区校产学研、公共服务、人文、党建“四个融合”，保持定力，扎实工作，久久为功，努力建设区校深度融合、各类人才荟萃、创新创业活跃、新兴业态集聚、绿色生态宜居的高质量大学之城。

（2）年度绩效目标

加快大学之城建设，整体推动大学之城建设“十五大重点工程”，强力推动已经签约的项目落地；以支持辖区高校“双一流”建设与环大学经济带建设为结合点，整合高校（院所）及周边土地资源，培育一批特色突出、功能强大、业态集聚的科技创新功能区块；成立洪山区名校校友经济促进会，提供必要的共享办公和路演场所，拟制奖励政策，建立校友招商常态机制。

2. 简要概述项目资金情况

大学之城建设服务费项目的资金均是财政拨款资金，年初预算数是4万元。本年实际执行数4万元，主要投放于大学之城建设宣传，因疫情防控需要，本年度未开展现场活动，需健全创新创业帮扶机制，拓展线上活动。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1、绩效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是通过对财政专项资金支出的“追踪问效”，考核、评价财政预算中由洪山大学之城办承担的“大学之城建设服务费”专项支出的实施和运作情况，检验项目支出是否达到预期目标，以提高部门的绩效意识，为规范预算编制管理，优化支出结构，合理

配置资源，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提供参考依据。

2、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绩效评价准备阶段

确定评价对象。根据下达的绩效评价通知书，制订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2）绩效评价实施阶段

- ① 拟定评价工作方案；
- ② 资料审核；
- ③ 撰写绩效报告；
- ④ 实施绩效评价。

（3）绩效评价总结阶段

- ① 撰写报告；
- ② 提交报告。

3、绩效评价框架

（1）、评价原则

绩效评价原则应当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及绩效相关的原则，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且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本次绩效评价，我们遵循相关性原则、重要性原则、可比性原则、系统性原则、经济性原则。

（2）、评价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 《中共武汉市委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

实施意见》；

3. 《洪山区区直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

4. 《洪山区财政局开展 2021 年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的通知（洪财〔2021〕1 号）；

5. 项目资金使用明细表、与项目相关的财务账等资料；

6. 其他与项目评价相关的资料。

（3）、评价方法

主要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等。

① 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一定时期内的支出与效益进行对比分析，以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② 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③ 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④ 最低成本法。是指对效益确定却不易计量的多个同类对象的实施成本进行比较，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⑤ 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评价抽样情况概述

绩效评价小组遵循代表性原则、独立性原则和方便性原则，根据项目属性、区域分资金规模进行抽样调查。抽样调查项目个数及总金额可以代表项目实施的总体情况。对被抽样单位进行实地抽查，了解

项目的具体实施情况，在反复沟通中了解被抽样单位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项目资金的到位情况及产生的效益，使绩效评价量化指标更加充分，也确保绩效评价与项目的衔接度更高。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1 年初该项目预算资金 4 万元，实际执行资金 4 万元，资金执行率 100%。通过查阅项目相关资料以及抽查记账凭证得知，项目实施单位严格执行项目管理制度，对“大学之城建设服务费”工作进行管理，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详细记载，严格按照会议事制度举行会议，重大事项均经过会议决议，审批程序合规。

项目绩效评价小组通过查阅项目资料、支出凭证，项目实施单位建立了立项申报、审批、询价、政府采购等全过程跟踪管理的质量控制体系，财务监控有效运行。

绩效目标与项目年度任务数能够对应，实际项目支出与预算的项目资金量相符。

项目实施单位具有《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财务报销及现金管理制度》、公务卡管理办法等一系列相关财务制度，对经费审批程序和各类费用均有所规定，并严格按制度执行，项目经费支出审批齐全，会计核算规范。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产出方面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内容的完成情况，包括完成数量、质量、时效以及成本。对于该项的评价，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主要

采取了卷宗研究、现场访谈等方式进行资料收集、整理和分析，对项目产出涉及的指标进行打分和评价。经过综合计分，该指标得分为 27 分。

数量指标：满分 24 分，得分 21 分。推动签约项目落地，实施“三区联动”发展工程，走访高校院所，协调高校活动，启动开工建设项目，与大学签订合作共建协议，协助高校院所与企业共建校企合作产学研平台。

质量指标：满分 6 分，得分 6 分。辖区高校走访率，网络平台案件办理回复率，高校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巡查指导率。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效果方面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经济效益，以及对社会的需求和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反映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对于该项的评价，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主要采取了卷宗研究、现场访谈等方式进行资料收集、整理和分析，查看了项目实施单位的绩效报告，采集相关信息，对项目效果涉及的指标进行打分和评价。经过综合计分，该指标得分为 26 分。

社会效益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8 分。推进大学之城示范区建设。

可持续影响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8 分。推动区校融合发展。

满意度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1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提高。

（四）上年度部门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结合上年度部门自评结果，本年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对总体预算金额测算准确。

（五）其他佐证材料

三、2021 年度机构运转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评价准则	准则分值	评价得分
预算执行	20 分	20 分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 分	19 分
绩效指标	60 分	55 分
综合绩效	100 分	94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机构运行工作经费全年预算数 20.4 万元,实际执行数 20.4 万元,执行率 1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1）保障大学之城工作的顺利开展；加强党建纪检工作常态化管理，深入有效的开展党建及综治工作。

（2）年度工作计划及时，经费支出严格按照预算执行。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无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按计划完成了全年绩效目标，但仍存在不足，主要问题是工作创新意

识还不够，与高校协调服务的新办法新举措还不多。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包括项目整改和绩效目标调整完善等相关内容。继续加大学习培训力度，不断提高工作能力与水平，全力以赴抓工作落实；注重运用创新思维、发展思维，不断推动工作落实能力；按照区委区政府的工作安排和部署，依法履行职责，协助区各职能部门协调完成高校的各项服务工作，更好的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附件：2021 年度机构运转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附后，格式参见附 1）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 简要概述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1）项目立项目的

购买法律咨询、绩效评价为大学之城办提供专业服务，购置日常办公设备等为办公室工作的开展提供硬件基础；深入学习贯彻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大力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实践，为大学之城办工作的开展提供思想指导方针；开展党支部活动，学习党的方针政策，保持党员和党组织的紧密联系。

（2）年度绩效目标

加强机关思想、组织、作风、制度建设，加强文明创建工作常态化管理，组织本部门党支部的相关活动；大力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实践，着力提升文明单位干部职工的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着力增强文明单位的社会责任和示范引领，促进机关工作作风

转变、增强保障能力。开展党支部活动，学习党的方针政策，保持党员和党组织的紧密联系；根据《关于进一步做好企业和群众诉求办理工作的通知》要求，更好的完成人民群众专项服务工作。

2. 简要概述项目资金情况

机构运转工作经费项目的资金均是财政拨款资金，年初预算数是20.4万元。本年实际执行数20.4万元，无资金结余。

- 1、外聘网络平台工作人员，签订法律顾问合同；
- 2、设备维修实际费用及设备升级；
- 3、召开支部“主题党日”，组织文明党建活动。
- 4、定期开展综治工作。
- 5、以“临战”状态协调高校严抓疫情防控工作。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1、绩效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是通过对财政专项资金支出的“追踪问效”，考核、评价财政预算中由洪山大学之城办承担的“机构运转工作经费”专项支出的实施和运作情况，检验项目支出是否达到预期目标，以提高部门的绩效意识，为规范预算编制管理，优化支出结构，合理配置资源，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提供参考依据。

2、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绩效评价准备阶段

确定评价对象。根据下达的绩效评价通知书，制订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2）绩效评价实施阶段

① 拟定评价工作方案；

- ② 资料审核；
- ③ 撰写绩效报告；
- ④ 实施绩效评价。

（3）绩效评价总结阶段

- ① 撰写报告；
- ② 提交报告。

3、绩效评价框架

（1）评价原则

绩效评价原则应当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及绩效相关的原则，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且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本次绩效评价，我们遵循相关性原则、重要性原则、可比性原则、系统性原则、经济性原则。

（2）评价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 《中共武汉市委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
3. 《洪山区区直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
4. 《洪山区财政局开展 2021 年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的通知（洪财〔2021〕1 号）；
5. 项目资金使用明细表、与项目相关的财务账等资料；
6. 其他与项目评价相关的资料。

（3）评价方法

主要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等。

① 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一定时期内的支出与效益进行对比分析，以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② 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③ 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④ 最低成本法。是指对效益确定却不易计量的多个同类对象的实施成本进行比较，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⑤ 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评价抽样情况概述

绩效评价小组遵循代表性原则、独立性原则和方便性原则，根据项目属性、区域分资金规模进行抽样调查。抽样调查项目个数及总金额可以代表项目实施的总体情况。对被抽样单位进行实地抽查，了解项目的具体实施情况，在反复沟通中了解被抽样单位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项目资金的到位情况及产生的效益，使绩效评价量化指标更加充分，也确保绩效评价与项目的衔接度更高。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1 年初该项目预算资金 20.4 万元，实际执行资金 20.4 万元，资金执行率 100%。通过查阅项目相关资料以及抽查记账凭证得知，

项目实施单位严格执行项目管理制度，对“机构运转工作经费”工作进行管理，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详细记载，严格按照会议事制度举行会议，重大事项均经过会议决议，审批程序合规。

项目绩效评价小组通过查阅项目资料、支出凭证，项目实施单位建立了立项申报、审批、询价、政府采购等全过程跟踪管理的质量控制体系，财务监控有效运行。

绩效目标与项目年度任务数能够对应，实际项目支出与预算的项目资金量相符。

项目实施单位具有《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财务报销及现金管理制度》、公务卡管理办法等一系列相关财务制度，对经费审批程序和各类费用均有所规定，并严格按制度执行，项目经费支出审批齐全，会计核算规范。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产出方面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内容的完成情况，包括完成数量、质量、时效以及成本。对于该项的评价，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主要采取了卷宗研究、现场访谈等方式进行资料收集、整理和分析，对项目产出涉及的指标进行打分和评价。经过综合计分，该指标得分为30分。

数量指标：满分15分，得分15分。聘用法律顾问，网络平台工作人员，合同约定工作完成率，支部活动开展次数，开展文明创建、综合治理活动次数。

质量指标：满分10分，得分10分。法律顾问质量，单位职工创

建活动参加率，党建活动达标率，文明综治工作合格率。

时效指标：满分 2.5 分，得分 2.5 分。按时保质完成。

成本指标：满分 2.5 分，得分 2.5 分。在按时保质的基础上节省开支。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效果方面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经济效益，以及对社会的需求和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反映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对于该项的评价，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主要采取了卷宗研究、现场访谈等方式进行资料收集、整理和分析，查看了项目实施单位的绩效报告，采集相关信息，对项目效果涉及的指标进行打分和评价。经过综合计分，该指标得分为 25 分。

社会效益指标：满分 7.5 分，得分 5 分。文明城市建设宣传政策知晓度。

可持续影响指标：满分 7.5 分，得分 5 分。各项服务工作对单位部门的影响。

满意度指标：满分 15 分，得分 15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提高。

（四）上年度部门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结合上年度部门自评结果，本年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对总体预算金额测算准确。

（五）其他佐证材料